

福建七建集团有限公司

十处房屋店面租赁

招租编号：FJQJZCBX（2025）1 号

产权人福建七建集团有限公司现对以下租赁标的物以公开招租方式广泛征集承租人，由福建七建集团有限公司资产管理部组织进行招租事宜，现就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1. 租赁标的物基本情况及风险提示

1.1 租赁标的物为位于漳州市芗城区，座落于漳州市芗城区金冠花园及小区外临街店面，详细地址及建筑面积如下：

序号	房屋地址	建筑面积（m²）	房屋类型
1	金冠花园 7 幢五层	404.49	办公楼
2	金冠花园 11 幢底层南侧第四至六间	70	办公用房
3	金冠花园 11 幢底层南 7 号办公室	13.76	办公用房
4	金冠花园 12 幢底层第 8-9 间房屋	30	办公用房
5	金冠花园 16 幢底层办公用房	73.45	办公用房
6	金冠花园 16 幢底层	297	车库
7	金冠花园 17 幢底层	415.34	车库
8	金冠花园 26 幢底层 14 个固定车位	226.8	车位
9	元光北路 12-11 号	32	店面
10	漳福路 17-4 号	43.84	店面
合计		1606.68	

1.2 房屋状况、室内装饰及设施以租赁标的物现场实际情况为准（不含前租户可移动的私有财产），以现状出租，租赁标的物的租赁期限自租赁标的物移交日起算。

2. 租赁用途、租赁年限、租金报价基准（招租底价）

2.1 出租用途：需遵守国家法律、租赁标的物所在地有关地方性法规规定。

2.2 租赁年限：金冠花园 16 幢底层办公用房、金冠花园 16 幢底层及金冠花园 17 幢底层三处房屋租赁年限为 1 年，其余七处房产租赁期限为 2 年。

2.3 租金报价基准：第一年每月租金底价如下：



序号	房屋地址	建筑面积 (m²)	月租金(元)
1	金冠花园 7 幢五层	404.49	9303
2	金冠花园 11 幢底层南侧第四至六间	70	1820
3	金冠花园 11 幢底层南 7 号办公室	13.76	358
4	金冠花园 12 幢底层第 8-9 间房屋	30	900
5	金冠花园 16 幢底层办公用房	73.45	2130
6	金冠花园 16 幢底层	297	1188
7	金冠花园 17 幢底层	415.34	1661
8	金冠花园 26 幢底层 14 个固定车位	226.8	4200
9	元光北路 12-11 号	32	1760
10	漳福路 17-4 号	43.84	2630
合计		1606.68	

因各处房产类型不同，按表格内排序，每个序号对应房产在文中计为一间。

3. 租赁履约保证金及有关税费、租金收缴办法

3.1 租赁履约保证金

3.1.1 租赁履约保证金为 2 个月租金，履约保证金不计利息，不能冲抵月租金和其他费用。

3.2 税费承担

3.2.1 承租期间一切因承租人使用租赁标的物进行经营活动而产生的各种税费均由承租人承担。承租期间承租人经营活动所发生的包括但不限于水、电、气、电信、修缮、电视收视费用等均由承租人承担，店面承租人还需承担物业管理费、公摊费用。

3.3 租金收缴方式及递增率

3.3.1 租金按照先付后用、每季一付的原则支付。首季租金在租赁合同签订时支付，后续每季租金于上一季度租金对应的租期届满 10 日前支付。

3.3.2 租金递增率

无。

4. 装修免租期

无。

5. 竞租人资格条件

5.1 要求竞租人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注册的独立法人或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自然人。

5.2 招租人不接受与招租人、产权人有历史经济纠纷的竞租人参加竞租报名。

6. 竞租报价方式：密封报价

7. 竞租保证金

7.1 本招租项目每间单独竞租，竞租保证金每间人民币壹万元整。

7.2 竞租保证金应于 2025 年 8 月 29 日 17 时 00 分前汇达招租人指定银行账户，并备注竞租房号。否则视为无效竞租（以招租人财务部门确认收款时间为准）。招租人银行账户见《竞租人须知前附表》。

注：缴纳竞租保证金请于工作日周一至周五 8:00-17:00 时段内汇达。

8. 报名方式

8.1 竞租人应在公告报名期间到招租人漳州市芗城区元光北路金冠花园 26 幢三层办公室报名，经招租人审核后领取相关招租文件，逾期将不再接受报名。

8.2 报名时需提供资料如下：

8.2.1 竞租人为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单位介绍信（或授权委托书）及承办人身份证原件、复印件；

8.2.2 竞租人为自然人：竞租人身份证复印件（签字及手印），原件备查，不得委托代理人。

9. 报名时间和地点

9.1 报名时间：2025 年 8 月 11 日至 2025 年 8 月 29 日工作日上午 8:30-12:00，下午 15:00-17:00。（若在此期间未有竞租人报名，则以每五个工作日为一个周期顺延，顺延期间有竞租人报名即告终止或另行公告）

9.2 报名地址：漳州市芗城区元光北路金冠花园 26 幢三层。

9.3 公示期限：15 个工作日

10. 竞租文件递交

10.1 招租人开始接受竞租文件时间及递交截止时间：



序号	房屋地址	竞租文件递交时间
1	金冠花园 7 幢五层	2025 年 8 月 11 日上午 8 时 30 分 至 2025 年 8 月 29 日下午 17 时 30 分
2	金冠花园 11 幢底层南侧第四至 六间	2025 年 8 月 11 日上午 8 时 30 分 至 2025 年 8 月 29 日下午 17 时 30 分
3	金冠花园 11 幢底层南 7 号办公室	2025 年 8 月 11 日上午 8 时 30 分 至 2025 年 8 月 29 日下午 17 时 30 分
4	金冠花园 12 幢底层第 8-9 间房屋	2025 年 8 月 11 日上午 8 时 30 分 至 2025 年 8 月 29 日下午 17 时 30 分
5	金冠花园 16 幢底层办公用房	2025 年 8 月 11 日上午 8 时 30 分 至 2025 年 8 月 29 日下午 17 时 30 分
6	金冠花园 16 幢底层	2025 年 8 月 11 日上午 8 时 30 分 至 2025 年 8 月 29 日下午 17 时 30 分
7	金冠花园 17 幢底层	2025 年 8 月 11 日上午 8 时 30 分 至 2025 年 8 月 29 日下午 17 时 30 分
8	金冠花园 26 幢底层 14 个固定车 位	2025 年 8 月 11 日上午 8 时 30 分 至 2025 年 8 月 29 日下午 17 时 30 分
9	元光北路 12-11 号	2025 年 8 月 11 日上午 8 时 30 分 至 2025 年 8 月 29 日下午 17 时 30 分
10	漳福路 17-4 号	2025 年 8 月 11 日上午 8 时 30 分 至 2025 年 8 月 29 日下午 17 时 30 分

10.2 竞租文件递交地点：漳州市芗城区元光北路金冠花园 26 幢三层办公室
(或招租人指定的其他地点)。

收件人：小 徐

联系电话：0596-2913758

10.3 逾期送达的或未送达指定地点的竞租文件不予受理。

10.4 招租人将另行组织进行开标。

11. 联系方式

招租人：福建七建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福建省漳州市龙海区南江滨路福建七建集团有限公司四楼资产管理
部

邮 编：363000

联系人：小 陈

联系电话：0596-2913758

